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鼎利”或“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相关议案，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7,147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000 万元。

二、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原因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经董事会审慎决策，拟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三、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因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终止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表了

独立意见：公司决定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的考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实质性的影响。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终止 2020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三日